附件1

**不予免税进口商品对照排除表**

减免税申请人名称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比照项目 | 申请货物名称： | 对照的不予免税进口商品名称：属于：《国内投资项目不予免税的进口商品目录》（2012版）\_\_\_\_\_\_项，或《进口不予免税的重大技术装备和产品目录》（\_\_\_\_\_\_版）\_\_\_\_\_\_\_项 |
| 工作原理 |  |  |
| 结构 |  |  |
| 功能 |  |  |
| 用途 |  |  |
| 图片 |  |  |
| 结论 | 主要区别： |

减免税申请人（签章）

年 月 日

注：1.“申请货物”的工作原理、结构、用途、功能等需提供合同、技术协议等材料印证；“对照的不予免税进口商品”的工作原理、结构、用途、功能等需提供第三方材料印证；

2.《国内投资项目不予免税的进口商品目录》、《进口不予免税的重大技术装备和产品目录》中的“通用设备”、“专用设备”行业分类等仅为查找方便，无限定作用。